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
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AIRCRAFT LEAS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飛機租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848)

自願公告

於中國境內發行2016年第一期中期票據（5年期）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16年11月25日，中飛租已在中國境內完成發行2016年第一期中期票據，為期5年，該金額為人民幣3.3億元，而其票面利率為4.19%。

本公告乃由中國飛機租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作出的自願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1月24日內容有關獲准於兩年內分期發行註冊總額為人民幣6.3億元之中期票據之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16年11月25日，中飛租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中飛租」）已在中國境內完成發行2016年第一期中期票據，為期5年，該金額為人民幣3.3億元，而其票面利率為4.19%。

於2016年11月25日收到發行2016年第一期中期票據之募集資金。誠如該公告所述，發行中期票據的主要目的為補充資金，用於飛機採購中的訂金及預付款的支付。信用評級機構中誠信國際信用評級有限責任公司評定中飛租及中期票據評級為AA+級別。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有關發行2016年第一期中期票據的文件已於2016年11月28日於中國外匯交易中心網站(www.chinamoney.com.cn)及上海清算所網站(www.shclearing.com)刊載。

承董事會命

中國飛機租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陳爽

香港，2016年12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i)執行董事為陳爽先生及劉晚亭女士；(ii)非執行董事為鄧子俊先生、郭子斌先生及陳佳鈴女士；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范仁鶴先生、嚴文俊先生、卓盛泉先生及周光暉先生，太平紳士。